

沙发改字〔2022〕162号

签发人：李 坚

关于调整沙湾市客运出租车运价的通知

沙湾市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、《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》等政策规定，我市依法完成客运出租车运价成本监审、网站公示、听证等程序，经沙湾市人民政府2022年第九次政府常务会议同意，现将我市客运出租车运价调整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运价调整标准

调整的客运出租车运价：1. 出租车起步价：出租车不分车型，日间起步价为6元/2公里；夜间起步价为6.4元/2公里。日间时间为北京时间8：00-24：00，夜间为北京时间00：00-8：00。2. 续租价：保持原标准不变，仍按白班1.5元/公里；夜班1.7元/公里。3. 等候费：保持原标准不变，5分钟按1公里租价收取（出租车计价器不计费等待时间为2分钟，等待时间超出2分钟开始计费）。

二、本通知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起施行。《沙湾县物价局<关于制定沙湾县出租车计价办法和租价标准的通知>》（沙价字〔1997〕04 号）同时废止。

沙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9 月 13 日

抄送：市人民政府、市场监督管理局, 发改委留存。

沙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9 月 13 日印发